

# 郑州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郑依法行政领办〔2017〕51号

---

## 郑州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做好推选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点工作的 通 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按照《河南省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推选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点工作的通知》（豫法政办〔2017〕13号）和《郑州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郑州市2017年度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的通知》（郑依法行政领办〔2017〕35号）要求，今年将在全市培育推选首批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点。为确保培育推选工作有序推进，推动行政执法责任制创新发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推选范围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选取3个所属行政执法部门，市本级行政执法部门要在本系统内选取2个行政执法部门作为培育对象，进行培育、指导。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本级行政执法部门要在培育对象中择优选取1个向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推荐，作为市级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点备选对象。

## 二、验收标准

（一）主体合法。行政执法主体包括依法行使行政执法职权的行政机关和法律、法规授予行政执法职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

（二）权责明晰。建立、公开行政执法权责清单、岗责体系及行政执法流程图，并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的立改废情况，国务院、省政府和市政府行政审批事项调整以及机构改革情况，及时对现有行政执法权责进行梳理、调整。

（三）执法规范。严格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做好执法人员资格审查，杜绝工勤人员、劳动合同工、临时工从事执法活动；落实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规范适用行政处罚裁量标准；积极履行法定职责，充分发挥执法职能；使用本系统统一的行政执法文书，行政执法程序合法，法律法规适用准确，执法案卷制作规范。

（四）监督有力。落实重大行政处罚备案审查制度，及时报送备案本部门作出的重大行政处罚；严格执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未经法制审核或者审核未通过的，不得作出；落实行政执法情况统计报告制

度，按时报告本部门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强制等行政执法情况；畅通行政执法投诉举报渠道，做到制度健全、台账清晰、依法及时处理；主动接受行政执法监督，认真履行行政执法监督决定；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履职；近三年来本部门未发生领导班子成员受到党政处分或被追究刑事责任、行政执法人员因执法违法受到党政处分或被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五）依法追责。建立健全违法、不当行政执法行为查处纠正机制，严格按照《河南省行政执法责任追究试行办法》的规定，对发现的违法或者不当行政执法行为，根据过错形式、危害大小、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执法资格等处理。

（六）加强培训：每年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开展通用法律知识、专门法律知识等培训，行政执法人员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能够依法规范开展行政执法活动。

（七）群众满意：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执法为民，服务发展，群众满意度高。

### 三、验收方式

（一）听取汇报。听取示范点备选对象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情况汇报，了解工作进度、工作举措和工作成效。

（二）查阅资料。查阅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方案、工作台账、工作制度以及行政执法人员履职情况等材料，随机抽取行政执法案卷进行评查。

（三）现场测试。对有关负责人员和行政执法人员进行

法律知识测试。

(四) 实地察看。现场查看行政许可事项办理情况，暗访行政执法情况，组织行政相对人进行座谈或选取行政相对人进行回访，了解行政执法水平和群众满意度。

#### 四、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培育推选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点是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的重要抓手，各单位要将培育示范点与推进工作相结合，同安排、同部署、同督导、同落实，促进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得到新提升。

(二) 精心组织。各单位要按照近三年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的要求，对选取的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点进行精心培育，并于2017年9月10日前择优选取1个工作突出、成效显著、保障有力，能够在全市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的示范点，向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推荐（推荐表见附件），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组织检查验收。

(三) 示范带动。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根据检查验收结果，结合日常工作情况，研究确定市级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点，予以公布。各单位要结合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点的培育推选，注重总结典型做法，积累先进经验，充分发挥示范引领和典型带动作用，推动全市依法行政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法治政府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效。

附件：郑州市首批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点推荐表

2017年8月9日

办公室

---

郑州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年8月9日印发

附件：

## 郑州市首批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点推荐表

单位名称	
单位级别	
单位地址	
近三年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情况	

--	--

申报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